

证券代码：873605

证券简称：津裕丰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天津市裕丰碳素股份有限公司
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9 月 14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（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洞庭路 2 号天津国际发展大厦 11 层 BCD 座）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投票 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遇秉武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7,730,650.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.16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报告及相关咨询业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7,730,65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上半年未弥补亏损超出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公司 2023 年上半年未弥补亏损超出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7,730,65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天津市裕丰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天津市裕丰碳素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9 月 15 日